

证券代码：839732

证券简称：力博医药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1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职工代表监事顾晓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，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增强员工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，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，实现公司整体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的紧密结合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，拟认定吴强、王更银、薄薇、蒋文倩、张迪、彭建池、丛日明、白军刚、郭庆、杨黎、白栋国、

张红军、邸硕、王鹏、焦芳芳、刘继东、祁秉乾、黄霞、杨明达、龙成宏、廖志华、刘丹、陈高云、余红怡 2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会与职工代表签署的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9 日